大成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旗下162只公募基金2023年1季度报告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董事保证基金季度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大成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旗下：
大成ESG责任投资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大成MSCI中国A股质优价值1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大成MSCI中国A股质优价值1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联接基金
大成一带一路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大成上海金交易型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
大成专精特新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大成中债1-3年国开行债券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大成中债3-5年国开行债券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大成中华沪深港300指数证券投资基金(LOF)
大成中国优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QDII）
大成中小盘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LOF)
大成中证1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大成中证360互联网+大数据100指数型证券投资基金
大成中证上海环交所碳中和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大成中证全指医疗保健设备与服务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大成中证同业存单AAA指数7天持有期证券投资基金
大成中证电池主题指数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大成中证红利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大成丰享回报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大成丰华稳健六个月持有期混合型发起式基金中基金（FOF）
大成丰财宝货币市场基金
大成互联网思维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大成产业升级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LOF)
大成产业趋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大成价值增长证券投资基金
大成企业能力驱动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大成优势企业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大成优质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大成优选升级一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大成优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LOF）
大成债券投资基金
大成健康产业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大成元合双利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大成元吉增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大成全球美元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QDII）
大成兴享平衡养老目标三年持有期混合型发起式基金中基金(FOF)
大成养老目标日期2040三年持有期混合型基金中基金（FOF）
大成内需增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大成创业板两年定期开放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大成创新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LOF）
大成创新趋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大成动态量化配置策略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大成北交所两年定期开放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大成匠心卓越三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大成医药健康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大成卓享一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大成可转债增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大成品质医疗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大成国企改革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大成国家安全主题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大成多策略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LOF）
大成安享得利六个月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大成安汇金融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大成安诚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大成尊享18个月持有期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大成弘远回报一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大成彭博农发行债券1-3年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大成恒丰宝货币市场基金
大成恒享夏盛一年定期开放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大成恒享春晓一年定期开放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大成恒享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大成恒生指数证券投资基金（LOF）
大成恒生科技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发起式联接基金
大成恒生科技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QDII）
大成悦享生活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大成惠业一年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大成惠享一年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大成惠信一年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大成惠兴一年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大成惠利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大成惠嘉一年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大成惠平一年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大成惠恒一年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大成惠明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大成惠昭一年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大成惠泽一年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大成惠源一年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大成惠瑞一年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大成惠祥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大成惠福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大成惠裕定期开放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大成慧心优选一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大成慧成货币市场基金
大成成长回报六个月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大成成长进取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大成投资严选六个月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大成新能源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大成新锐产业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大成景乐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大成景优中短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大成景兴信用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大成景宁一年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大成景安短融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大成景尚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大成景恒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大成景悦中短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大成景旭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大成景气精选六个月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大成景泰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大成景泽中短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大成景润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大成景瑞稳健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大成景盈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大成景盛一年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大成景禄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大成景荣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大成景轩中高等级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大成景阳领先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大成智惠量化多策略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大成月添利一个月滚动持有中短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大成有色金属期货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大成有色金属期货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联接基金
大成标普500等权重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大成核心价值甄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大成核心双动力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大成核心趋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大成正向回报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大成民享安盈一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大成民稳增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大成汇享一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大成沪深300指数增强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大成沪深300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大成消费主题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大成消费机遇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大成消费精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大成深证成份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大成深证成长4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联接基金
大成添利宝货币市场基金
大成添益交易型货币市场基金
大成港股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QDII）
大成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大成现金增利货币市场基金
大成现金宝场内实时申赎货币市场基金
大成盛世精选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大成睿享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大成睿景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大成睿裕六个月持有期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大成睿鑫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大成科创主题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LOF）
大成科技创新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大成科技消费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大成积极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大成稳安60天滚动持有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大成稳益90天滚动持有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大成竞争优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大成策略回报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大成精选增值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大成红利优选一年持有期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大成纳斯达克100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大成绝对收益策略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大成聚优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大成致远优势一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大成蓝筹稳健证券投资基金
大成行业先锋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大成行业轮动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大成财富管理2020生命周期证券投资基金
大成货币市场证券投资基金
大成趋势回报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大成通嘉三年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大成颐享稳健养老目标一年持有期混合型发起式基金中基金（FOF）
大成高新技术产业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深证成长4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上述基金的2023年1季度报告全文于2023年4月21日在本公司网站[www.dcfund.com.cn]和中国证监会基金电子披露网站（http://eid.csrc.gov.cn/fund）披露，供投资者查阅。如有疑问可拨打本公司客服电话（400-888-5558）咨询。

本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请充分了解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审慎做出投资决定。

特此公告。

大成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3年4月21日

汇丰晋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旗下基金2023年第一季度报告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董事保证旗下基金2023年第一季度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汇丰晋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旗下：
1. 汇丰晋信2016生命周期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
2. 汇丰晋信龙腾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3. 汇丰晋信动态策略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4. 汇丰晋信2026生命周期证券投资基金
5. 汇丰晋信平稳增利中短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6. 汇丰晋信大盘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7. 汇丰晋信中小盘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8. 汇丰晋信低碳先锋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9. 汇丰晋信消费红利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10. 汇丰晋信科技先锋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11. 汇丰晋信货币市场基金
12. 汇丰晋信恒生A股行业龙头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13. 汇丰晋信双核策略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4. 汇丰晋信新动力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5. 汇丰晋信智造先锋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16. 汇丰晋信沪港深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17. 汇丰晋信大盘波动精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18. 汇丰晋信价值先锋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19. 汇丰晋信珠三角区域发展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20. 汇丰晋信港股通精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21. 汇丰晋信港股通双核策略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22. 汇丰晋信慧盈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23. 汇丰晋信中小盘低波动策略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24. 汇丰晋信惠安纯债63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25. 汇丰晋信创新先锋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26. 汇丰晋信核心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27. 汇丰晋信医疗先锋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28. 汇丰晋信研究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29. 汇丰晋信慧悦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30. 汇丰晋信时代先锋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31. 汇丰晋信丰盈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32. 汇丰晋信策略优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33. 汇丰晋信龙头优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34. 汇丰晋信丰宁三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35. 汇丰晋信慧嘉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上述基金的2023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于2023年4月21日在本公司网站（www.hsbcjt.cn）和中国证监会基金电子披露网站（http://eid.csrc.gov.cn/fund）披露，供投资者查阅。如有疑问可拨打本公司客服电话（021-20376888）咨询。

本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请充分了解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审慎做出投资决定。

特此公告。

汇丰晋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3年4月21日

证券代码：688297 证券简称：中无人机 公告编号：2023-011

中航（成都）无人机系统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赎回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中航（成都）无人机系统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2年8月16日分别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同意公司在保证不影响公司募集资金投资计划正常进行的前提下，使用最高不超过人民币20亿元（含本数）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使用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在前述额度及期限范围内，公司可以循环滚动使用。其中使用不超过人民币20亿元（含本数）额度购买中航证券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航证券"）的理财产品。独立董事就该事项出具事前认可意见及独立意见，持续督导机构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航证券有限公司就该事项出具专项核查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2年8月18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媒体的《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07）。

2022年9月9日，公司召开202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一、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赎回情况

公司于2022年9月28日、9月29日向中航证券认购中航证券融益共赢72号和73号收益凭证产品，公司于2023年4月17日、4月18日赎回上述收益凭证，收回本金各30,000万元，并分别获得收益526.03万元。上述理财产品本金60,000万元及收益1,052.05万元已划至募集资金专项账户。

2022年11月23日，公司向中航证券认购中航证券融益共赢75号收益凭证产品，金额30,000万元；2022年11月24日，公司向中航证券购买中航证券融益共赢76号收益凭证产品，金额30,000万元；2022年12月15日，公司向中航证券认购中航证券融益共赢78号收益凭证产品，金额30,000万元；2022年12月21日，公司向中航证券认购中航证券融益共赢79号收益凭证产品，金额30,000万元。上述理财产品已于2023年3月30日提前赎回，本金120,000万元及收益1,096.36万元已划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

二、公告日前十二个月内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况（含本次公告所涉及的现金管理情况）

单位：万元

产品全称	产品类别	投资金额	预期收益率	起息日	到期日	实际收益
中航证券融益共赢72号收益凭证产品	本金保障型收益凭证	30,000.00	3.20%	2022/9/29	2023/4/17（已到期赎回）	526.03
中航证券融益共赢73号收益凭证产品	本金保障型收益凭证	30,000.00	3.20%	2022/9/30	2023/4/18（已到期赎回）	526.03
中航证券融益共赢75号收益凭证产品	本金保障型收益凭证	30,000.00	2.90%	2022/11/24	2023/6/12（已于2023/3/30提前赎回）	300.33
中航证券融益共赢76号收益凭证产品	本金保障型收益凭证	30,000.00	2.90%	2022/11/25	2023/6/13（已于2023/3/30提前赎回）	297.95
中航证券融益共赢78号收益凭证产品	本金保障型收益凭证	30,000.00	3.00%	2022/12/16	2023/7/4（已于2023/3/30提前赎回）	256.44
中航证券融益共赢79号收益凭证产品	本金保障型收益凭证	30,000.00	3.00%	2022/12/22	2023/7/10（已于2023/3/30提前赎回）	241.64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暂无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况。

特此公告。

中航（成都）无人机系统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4月21日

金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旗下基金2023年一季度报告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董事保证基金季度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金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旗下：

序号	基金名称
1	金鹰货币市场证券投资基金
2	金鹰现金增益交易型货币市场基金
3	金鹰成份股优选证券投资基金
4	金鹰中小盘精选证券投资基金
5	金鹰行业优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6	金鹰红利价值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7	金鹰稳健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8	金鹰主题优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9	金鹰元禧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0	金鹰技术领先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1	金鹰策略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2	金鹰持久增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LOF)
13	金鹰核心资源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4	金鹰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5	金鹰元丰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16	金鹰元盛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LOF)
17	金鹰元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8	金鹰科技创新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19	金鹰民族新兴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20	金鹰产业整合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21	金鹰改革红利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22	金鹰智慧生活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23	金鹰元祺信用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24	金鹰元和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25	金鹰多元策略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26	金鹰添益3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27	金鹰先进制造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LOF）
28	金鹰鑫益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29	金鹰添裕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30	金鹰鑫瑞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31	金鹰添盈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32	金鹰添润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33	金鹰添利中长期信用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34	金鹰信息产业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35	金鹰民丰回报定期开放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36	金鹰医疗健康产业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37	金鹰添瑞中短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38	金鹰转型动力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39	金鹰周期优选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40	金鹰添盛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41	金鹰添祥中短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42	金鹰鑫日享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43	金鹰民安回报一年定期开放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44	金鹰内需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45	金鹰年年邮益一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46	金鹰责任投资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47	金鹰新能源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48	金鹰民富收益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49	金鹰产业升级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50	金鹰大视野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51	金鹰时代先锋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52	金鹰年年邮享一年持有期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53	金鹰品质消费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54	金鹰远见优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55	金鹰民稳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56	金鹰时代领航一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57	金鹰恒润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58	金鹰稳进配置六个月持有期混合型发起式基金中基金（FOF）
59	金鹰添悦60天滚动持有短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共59只基金2023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于2023年4月21日在本公司网站（http://www.gefund.com.cn）和中国证监会基金电子披露网站（http://eid.csrc.gov.cn/fund）披露，供投资者查阅。如有疑问可拨打本公司客服电话（400-6135-888）咨询。

本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请充分了解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审慎做出投资决定。

特此公告。

金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3年4月21日

金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金鹰睿选成长六个月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新增代销机构的公告

为了更好地满足广大投资者的理财需求，根据金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基金管理人"）与信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等签订的代理销售协议，从2023年4月21日起，下述机构代理销售金鹰睿选成长六个月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A类基金代码：012905，C类基金代码：012906；以下简称"本基金"）。本基金的募集期为：2023年4月10日至2023年5月12日，欢迎广大投资者认购。具体公告如下：

一、代销机构情况：

1、名称：信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95321
网址：www.cindasc.com

2、名称：天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95391或400-800-5000
网址：www.tfzq.com

3、名称：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95521
网址：www.gtja.com

二、投资者可以在上述代销机构的网点办理本基金的开户和认购业务，相关规则遵照代销机构的有关规定以及本基金招募说明书、发售公告、基金合同等法律文件。

三、投资者可以通过拨打上述机构客服电话或登录其网站咨询相关事宜，也可以通过本基金管理人以下方式了解有关情况：

1、本基金管理人客服电话：400-6135-888
2、本基金管理人公司网址：www.gefund.com.cn

风险提示：本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本基金管理人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中国证监会对基金募集的注册或核准，不代表对基金收益和风险的实质性判断和保证。基金定投并不等于零存整取，不能规避基金投资所固有的风险，也不能保证投资人获得收益。投资有风险，决策须谨慎。销售机构根据法规要求对投资者类别、风险承受能力和基金的风险等级进行划分，并提出适当性匹配意见。投资者在投资基金前应认真阅读《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和《基金产品资料概要》等基金法律文件，全面认识基金产品的风险收益特征，在了解产品情况及听取销售机构适当性意见的基础上，根据自身的风险承受能力、投资期限和投资目标，对基金投资作出独立决策，选择合适的基金产品。投资者购入基金时，投资者应确认已知悉基金产品资料概要，货币市场基金、ETF及中国证监会规定的其他基金品种或情形除外。基金不同于银行储蓄，基金投资人投资于基金有可能获得较高的收益，也有可能损失本金。基金管理人提醒投资者基金投资的"买者自负"原则，在投资者作出投资决策后，基金运营状况与基金净值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负责。

特此公告。

金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3年4月21日

证券代码：603150 证券简称：万朗磁塑 公告编号：2023-048

安徽万朗磁塑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比例达1%暨回购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截至2023年4月20日，安徽万朗磁塑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已累计回购股份879,907股，已回购股份占公司总股本（85,490,000股）的比例为1.03%，与上次披露数相比增加0.63%，购买的最高价为26.50元/股、最低价为25.53元/股，已支付的总金额为23,099,386.48元（不含交易费用）。

一、回购股份的基本情况

公司于2023年2月10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方案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自有资金或自筹资金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部分公司股份，回购资金总额不低于人民币3,600万元（含），不超过人民币7,200万元（含）；回购价格不超过人民币41.06元/股；回购期限为自董事会审议通过本次回购方案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2月18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披露的《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回购报告书》（公告编号：2023-009）。

二、回购公司股份达1%进展情况

根据《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回购股份》等有关规定，公司在回购股份期间，回购股份占上市公司总股本的比例每增加1%的，应当在事实发生之日起3日内予以公告，现将回购股份的进展情况公告如下：

截至2023年4月20日，公司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已累计回购股份879,907股，已回购股份占公司总股本（85,490,000股）的比例为1.03%，与上次披露数相比增加0.63%，购买的最高价为26.50元/股、最低价为25.53元/股，已支付的总金额为23,099,386.48元（不含交易费用）。

本次回购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公司回购股份方案的要求。

三、其他事项

公司后续将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根据回购方案及市场情况在回购期限内择机实施股份回购，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安徽万朗磁塑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4月21日

国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安徽万朗磁塑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度持续督导年度报告书

保荐机构名称：国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被保荐公司简称：万朗磁塑
保荐代表人：马辉、许先锋	被保荐公司代码：603150.SH

国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元证券"或"保荐机构"）作为安徽万朗磁塑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万朗磁塑"）首次公开发行A股股票并上市的保荐机构，根据《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和《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1号——持续督导》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负责万朗磁塑上市（2022年1月24日）后的持续督导工作，并出具2022年度持续督导年度报告书。

一、持续督导工作情况

本期持续督导期间：2022年1月24日至2022年12月31日

序号	工作内容	实施情况
1	建立健全并有效执行持续督导工作制度，并针对具体的持续督导工作制定相应的工作计划	保荐机构已建立健全并有效执行持续督导工作制度，并制定了相应工作计划
2	根据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在持续督导工作开始前，与上市公司签署持续督导协议，明确双方在持续督导期间的权利义务，并报上海证券交易所备案	保荐机构已与公司签订了保荐协议，明确了双方在持续督导期间的权利和义务，并报上海证券交易所备案
3	持续督导期间，按照有关规定对上市公司违法违规事项公开发表声明的，应当向上海证券交易所报告并经审核后予以披露	在持续督导期间，公司未发生按有关规定须保荐机构公开发表声明的违法违规情况
4	持续督导期间，上市公司或相关当事人出现违法违规、违背承诺等事项的，应自发现或应当自发现之日起五个工作日内向上海证券交易所报告，报告内容包括上市公司或相关当事人出现违法违规、违背承诺等事项的具体情况，保荐人采取的督导措施等	在持续督导期间，公司未发生违法违规或违背承诺等事项
5	通过日常沟通、定期回访、现场检查、尽职调查等方式开展持续督导工作	保荐机构通过日常沟通、定期或不定期回访、现场检查等方式，了解公司业务情况，对公司开展了持续督导工作
6	督导上市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遵守法律、法规、部门规章和上海证券交易所发布的业务规则及其他规范性文件，并切实履行其所做出的各项承诺	持续督导期间，保荐机构督导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遵守法律、法规、部门规章及上海证券交易所发布的业务规则及其他规范性文件，并切实履行其所做出的各项承诺
7	督导上市公司建立健全并有效执行公司治理制度，包括但不限于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议事规则以及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行为规范等	公司已建立完备的信息披露制度，公司信息披露情况详见本报告"二、保荐人对上市公司信息披露审阅的情况"
8	督导上市公司建立健全并有效执行内控制度，包括但不限于财务管理制度、会计核算制度和内部审计制度，以及募集资金使用、关联交易、对外担保、对外投资、衍生品交易、对子公司的控制等重大经营决策的程序与规则等	持续督导期间，保荐机构对公司的内控制度的设计、实施和有效性进行了核查，公司的内控制度符合相关法规要求并得到了有效执行，能够保证公司的规范运行
9	督导公司建立健全并有效执行信息披露制度，审阅信息披露文件及其他相关文件并有充分理由确信上市公司向上海证券交易所提交的文件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详见本报告"二、保荐人对上市公司信息披露审阅的情况"
10	对上市公司的信息披露文件及向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提交的其他文件进行事前审阅，对存在问题的信息披露文件及时督促公司予以更正或补充，公司不予更正或补充的，应及时向上海证券交易所报告	详见本报告"二、保荐人对上市公司信息披露审阅的情况"
11	对上市公司的信息披露文件未进行事前审阅的，应在上市公司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后五个交易日内，完成对有关文件的审阅工作，对存在问题的信息披露文件应及时督促上市公司更正或补充，上市公司不予更正或补充的，应及时向上海证券交易所报告	持续督导期间，保荐机构对公司的信息披露文件进行了审阅，不存在应及时向上海证券交易所报告的情况
12	关注上市公司或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上海证券交易所监管措施或纪律处分的情况，并督促其完善内部控制制度，采取措施予以纠正	公司及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未发生该等事项
13	持续关注上市公司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等履行承诺的情况，上市公司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等未履行承诺事项的，及时向上海证券交易所报告	公司及实际控制人不存在未履行承诺的情况
14	保荐人应当关注社交媒体关于上市公司的报道和传闻，及时针对市场传闻进行核查。经核查后发现上市公司存在应当披露未披露的重大事项或与披露的信息与事实不符的，应当及时督促上市公司如实披露或予以澄清；上市公司不予披露或澄清的，应当及时向上海证券交易所报告	经核查，持续督导期间公司未发生该等情况。
15	出现以下情形之一的，督促上市公司做出说明并限期改正，同时向上海证券交易所报告：（一）涉嫌违反《上市规则》等上海证券交易所相关业务规则；（二）证券服务机构及其签名人员出具的专业意见可能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等违法违规情形或其他不当情形；（三）公司出现《保荐办法》第七十一条、第七十二条规定的情形；（四）公司不配合保荐人持续督导工作；（五）上海证券交易所或保荐人认为需要报告的其他情形	经核查，持续督导期间公司未发生该等情况。
16	制定对上市公司的现场检查工作计划，明确现场检查工作要求，确保现场检查工作质量。	保荐机构已制定了现场检查的相关工作计划，并明确了现场检查工作要求。
17	上市公司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保荐机构、保荐代表人应当自知道或者应当知道之日起15日内进行专项现场核查：（一）存在重大财务造假嫌疑；（二）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人涉嫌资金占用；（三）可能存在重大违规担保；（四）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人、董事、监事或者高级管理人员涉嫌侵占上市公司利益；（五）资金往来或者现金流存在重大异常；（六）上海证券交易所或者保荐机构认为应当进行现场核查的其他事项	截至目前，公司不存在需要专项现场检查的情形
18	持续关注发行人募集资金的使用、投资项目的实施等承诺事项	经核查，万朗磁塑按照募集资金管理的相关制度，进行募集资金的存放及使用

二、保荐人对上市公司信息披露审阅的情况

根据中国证监会《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和《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1号——持续督导》等相关规定，国元证券对万朗磁塑2022年度在上海证券交易所公告的信息披露文件进行了事前或事后审阅，包括董事会决议及公告、监事会决议及公告、股东大会决议及公告、募集资金使用管理的相关文件、定期报告、其他机构及独立董事出具的专业意见和其他临时公告等文件，对信息披露文件的内容及格式、履行的相关程序进行了检查。

公司已披露的公告与实际情况一致，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和重大遗漏，格式符合相关规定。

三、上市公司是否存在《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相关规则规定应向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报告的事项

经核查，万朗磁塑在本次持续督导期间不存在根据《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相关规则规定应向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报告的事项。

保荐代表人（签字）：马辉 许先锋
国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4月19日

证券代码：601965 股票简称：中国汽研 编号：临2023-017

中国汽车工程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中国汽车工程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于2023年4月20日在重庆以现场加通讯方式召开。会议通知于2023年4月11日以电子邮件方式送达公司董事。全体董事一致推举董事万鑫铭先生主持本次会议，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9名，实际出席董事9名，公司全体监事列席本次会议。会议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程序及表决结果合法有效。会议形成决议如下：

一、以9票赞成，0票弃权，0票反对，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董事长的议案》，同意选举万鑫铭为第五届董事会董事长，任期三年，任期与本届董事会任期相同。

二、以9票赞成，0票弃权，0票反对，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总经理的议案》，同意聘任万鑫铭为公司总经理，任期三年，任期与本届董事会任期相同。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三、以9票赞成，0票弃权，0票反对，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董事会秘书和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同意聘任刘安民为公司董事会秘书，任期三年，任期与本届董事会任期相同；同意聘任叶丰瑞为公司证券事务代表，任期三年，任期与本届董事会任期相同。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四、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副总经理、总会计师、总法律顾问的议案》

1、以9票赞成，0票弃权，0票反对，同意聘任王红钢为公司副总经理，任期三年，任期与本届董事会任期相同。

2、以9票赞成，0票弃权，0票反对，同意聘任黄延君为公司总会计师，任期三年，任期与本届董事会任期相同。

3、以9票赞成，0票弃权，0票反对，同意聘任抄佩佩为公司总法律顾问，任期三年，任期与本届董事会任期相同。

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五、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第五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委员的议案》。

1、以9票赞成，0票弃权，0票反对，同意选举万鑫铭、刘安民、周玉林、刘江、李轶涛、李克强、黄荔为第五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委员，万鑫铭任战略委员会主席。

2、以9票赞成，0票弃权，0票反对，同意选举黄荔、金锦萍、田冠军为第五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委员，独立董事黄荔任提名委员会主席。

3、以9票赞成，0票弃权，0票反对，同意选举金锦萍、田冠军、黄荔为第五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独立董事金锦萍任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主席。

4、以9票赞成，0票弃权，0票反对，同意选举田冠军、金锦萍、黄荔为第五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委员，独立董事田冠军任审计委员会主席。

万鑫铭先生、刘安民先生以及各专门委员会委员的简历详见公司于2023年3月31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临2023-007），其他人员简历详见附件。

特此公告。

中国汽车工程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4月21日

附件：人员简历

王红钢先生，1984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研究生学历，工程硕士，正高级工程师。历任中国汽车工程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检测中心整车试验部工程师、室主任，检测中心商用车检测部副部长、部长，检测中心副主任，公司总监、检测事业部总经理（兼）。现任中国汽车工程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党委委员、副总经理。担任的主要社会职务有中国标准化协会副理事长、中国兵工学会理事、重庆市汽车产业商会副会长、重庆市军民融合发展战略专家咨询委员会新材料与新能源专委会委员。

截至本公告日，王红钢先生持有中国汽研股份316,600股，与公司实际控制人及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到过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其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的规定。

黄延君先生，1978年12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研究生学历，高级会计师。曾任大唐电信国际技术有限公司财务部副总经理，国研科技集团有限公司财务部部门经理，汇益融资租赁（天津）有限公司副总经理，中国检验认证（集团）有限公司资金管理中心（筹）主任。

截至本公告日，黄延君先生未持有中国汽研股份，与公司实际控制人及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到过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其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的规定。

抄佩佩女士，1983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工学硕士，高级工程师，历任中国汽车工程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汽车产品研发中心工程师、北京分院技术经济咨询部部长、技术经济咨询部部长、运营管理部部长、数据中心主任。现任公司总法律顾问、总监。担任的主要社会职务有：中国汽车工业协会标准法规工作委员会汽车大数据专业委员会委员、副秘书长，国家市场监管技术创新中心（新能源汽车数字监管技术及应用）管理委员会委员、技术委员会副主任，重庆市大数据标准化技术委员会委员等。

截至本公告日，抄佩佩女士持有中国汽研股份240,000股，与公司实际控制人及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到过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其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的规定。

叶丰瑞先生，1987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会计与金融专业硕士研究生，历任毕马威企业咨询（中国）有限公司北京分公司咨询顾问，德勤管理咨询（上海）有限公司北京分公司咨询顾问，中国汽车工程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证券事务管理高级专员。现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办公室副主任、董事会办公室副主任（主持工作）。

截至本会议日，叶丰瑞先生持有中国汽研股份50,000股，与公司实际控制人及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到过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其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的规定。

证券代码：601965 股票简称：中国汽研 编号：临2023-018

中国汽车工程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中国汽车工程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于2023年4月20日在重庆以现场方式召开。会议通知于2023年4月14日以电子邮件方式送达公司监事。公司到会监事一致推举由监事游丹主持会议，监事应到5人，实到5人。会议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程序及表决结果合法有效。会议形成决议如下：

会议以5票赞成，0票弃权，0票反对，同意选举游丹为公司第五届监事会主席，任期三年，任期与本届监事会任期相同。

游丹女士简历详见公司于2023年3月31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临2023-008）

特此公告。

中国汽车工程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3年4月21日

证券代码：601965 证券简称：中国汽研 公告编号：临2023-016

中国汽车工程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本次会议是否有否决议案：无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 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2023年4月20日

(二) 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重庆市北部新区金渝大道9号中国汽研行政楼405会议室

(三)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股份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11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股）	636,055,711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数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63.2987

(四)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大会主持情况等。

本次股东大会由公司董事会召集，董事长万鑫铭先生主持。会议采用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表决方式。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程序、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会议的表决方式和程序均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五) 公司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

1、公司在任董事8人，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出席8人；
2、公司在任监事5人，以现场方式出席5人；
3、董事会秘书刘安民出席了本次会议；公司副总经理王红钢、总法律顾问抄佩佩列席了本次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累积投票议案表决情况

1、关于换届选举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得票数	得票数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的比例（%）	是否当选
1.01	万鑫铭	635,857,068	99.9687	是
1.02	刘安民	635,857,068	99.9687	是
1.03	周玉林	635,857,068	99.9687	是
1.04	刘江	635,857,068	99.9687	是
1.05	李轶涛	635,857,068	99.9687	是

2、关于换届选举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得票数	得票数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的比例（%）	是否当选
2.01	李克强	636,088,536	100.0051	是
2.02	金锦萍	635,957,236	99.9845	是
2.03	黄荔	636,088,536	100.0051	是
2.04	田冠军	636,088,536	100.0051	是

3、关于换届选举第五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的议案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得票数	得票数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的比例（%）	是否当选
3.01	游丹	635,398,512	99.8966	是
3.02	黄丹	635,398,512	99.8966	是
3.03	温倩	635,815,036	99.9621	是

(二)涉及重大事项，5%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1.01	万鑫铭	11,024,600	98.2300				
1.02	刘安民	11,024,600	98.2300				
1.03	周玉林	11,024,600	98.2300				
1.04	刘江	11,024,600	98.2300				
1.05	李轶涛	11,024,600	98.2300				
2.01	李克强	11,256,068	100.2924				
2.02	金锦萍	11,124,768	99.1225				
2.03	黄荔	11,256,068	100.2924				
2.04	田冠军	11,256,068	100.2924				

(三)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1、以上议案1及议案2对中小投资者进行了单独计票。
2、以上议案审议通过。

三、律师见证情况

1、本次股东大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北京市嘉源律师事务所
律师：黄国宝、郭光文

2、律师见证结论意见：

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召集人和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及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股东大会规则》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特此公告。

中国汽车工程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4月21日

证券代码：600226 证券简称：ST瀚叶 公告编号：2023-031

浙江瀚叶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本次会议是否有否决议案：无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 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2023年4月20日

(二) 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浙江省德清县钟管镇工业区公司会议室

(三)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股份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28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股）	1,235,569,199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数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39.6630

(四)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大会主持情况等。

本次股东大会由公司董事会召集，公司副董事长朱礼静女士主持会议。大会采用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表决方式，会议的召集、召开以及表决方式符合《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五) 公司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

1、公司在任董事9人，出席8人，其中董事长崔巍先生因工作安排未出席本次会议；
2、公司在任监事3人，出席3人；
3、董事会秘书马现华先生现场出席本次会议；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 非累积投票议案

1、议案名称：2022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235,133,317	99.9647	435,700	0.0353	182	0.00001

2、议案名称：2022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235,133,317	99.9647	435,700	0.0353	182	0.00001

3、议案名称：2022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235,133,317	99.9647	435,700	0.0353	182	0.00001

4、议案名称：2022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235,112,317	99.9630	456,700	0.0370	182	0.00001

5、议案名称：关于公司董事、监事 2022 年度薪酬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233,619,917	99.8422	794,100	0.0643	1,155,182	0.0935

6、议案名称：关于公司与亨通财务有限公司签署《金融服务框架协议》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455,625,436	99.8306	773,100	0.1694	182	0.00004

7、议案名称：关于关联交易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7.01议案名称：亨通精密铜箔科技（德阳）有限公司与福建亿山电力工程有限公司发生的关联交易事项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455,625,436	99.8306	773,100	0.1694	182	0.00004

7.02议案名称：亨通精密铜箔科技（德阳）有限公司与江苏亨通智能装备有限公司发生的关联交易事项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455,625,436	99.8306	773,100	0.1694	182	0.00004

8、议案名称：关于 2022 年日常关联交易情况及预测 2023 年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8.01议案名称：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与河北圣雪大成制药有限责任公司及其全资子公司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事项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234,795,917	99.9374	773,100	0.0626	182	0.00001

8.02议案名称：控股子公司与江苏亨通精密铜业有限公司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事项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455,625,436	99.8306	773,100	0.1694	182	0.00001

8.03议案名称：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与浙江伊科拜克动物保健品有限公司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事项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233,345,917	99.9373	773,100	0.0626	182	0.00001

9、议案名称：2022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235,133,317	99.9647	435,700	0.0353	182	0.00001

10、议案名称：关于申请银行等金融机构借款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235,133,317	99.9647	435,700	0.0353	182	0.00001

11、议案名称：关于为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234,774,917	99.9357	794,100	0.0643	182	0.00001

12、议案名称：关于续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3 年度审计机构并支付 2022 年度报酬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235,133,317	99.9647	435,700	0.0353	182	0.00001

13、议案名称：关于使用自有闲置资金进行投资理财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235,112,317	99.9630	456,700	0.0370	182	0.00001

14、议案名称：关于使用自有资金进行证券投资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235,112,317	99.9630	456,700	0.0370	182	0.00001

15、议案名称：未来三年（2023 年-2025年）股东回报规划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235,133,317	99.9647	435,700	0.0353	182	0.00001

(二)现金分红分段表决情况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持股5%以上普通股股东	1,118,303,449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持股1%-5%普通股股东	0	0.0000	0	0.0000	0	0.0000
持股1%以下普通股股东	116,829,868	99.6282	435,700	0.3715	182	0.0003
其中：市值50万以下普通股股东	331,269	71.0038	135,100	28.9571	182	0.0391
市值50万以上普通股股东	116,498,599	99.7426	300,600	0.2574	0	0.0000

(三)涉及重大事项，5%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4	2022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110,366,610	99.5877	456,700	0.4121	182	0.0002
5	关于公司董事、监事2022年度薪酬的议案	108,874,210	98.2411	794,100	0.7165	1,155,182	1.0424
6	关于公司与亨通财务有限公司签署《金融服务框架协议》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110,050,210	99.3022	773,100	0.6976	182	0.0002
7	关于关联交易的议案						
7.01	亨通精密铜箔科技（德阳）有限公司与福建亿山电力工程有限公司发生的关联交易事项	110,050,210	99.3022	773,100	0.6976	182	0.0002
7.02	亨通精密铜箔科技（德阳）有限公司与江苏亨通智能装备有限公司发生的关联交易事项	110,050,210	99.3022	773,100	0.6976	182	0.0002
8.00	关于2022年日常关联交易情况及预测2023年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8.01	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与河北圣雪大成制药有限责任公司及其全资子公司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事项	110,050,210	99.3022	773,100	0.6976	182	0.0002
8.02	控股子公司与江苏亨通精密铜业有限公司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事项	110,050,210	99.3022	773,100	0.6976	182	0.0002
8.03	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与浙江伊科拜克动物保健品有限公司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事项	108,600,210	99.2930	773,100	0.7068	182	0.0002
11	关于为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110,029,210	99.2833	794,100	0.7165	182	0.0002
12	关于续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3年度审计机构并支付2022年度报酬的议案	110,387,610	99.6067	435,700	0.3931	182	0.0002
13	关于使用自有闲置资金进行投资理财的议案	110,366,610	99.5877	456,700	0.4121	182	0.0002
14	关于使用自有资金进行证券投资的议案	110,366,610	99.5877	456,700	0.4121	182	0.0002
15	未来三年（2023年-2025年）股东回报规划	110,387,610	99.6067	435,700	0.3931	182	0.0002

(四)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1、议案4、议案15为需特别决议通过的议案，上述议案已经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审议通过。

2、本次股东大会审议事项涉及影响中小投资者利益的重大事项的，已对中小投资者表决单独计票。

3、议案6、议案7、议案8.02关联股东崔巍先生已回避表决。议案6、议案7、议案8.02关联股东亨通集团有限公司、苏州亨通永旭创业投资企业（有限合伙）、江苏亨通投资控股有限公司、江苏亨通创业投资有限公司、梁美华女士应回避表决，但以上关联股东参与股东大会网络投票时，对该议案误表决为"弃权"或"同意"，根据《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公司章程》规定，关联股东对该项议案的"弃权"或"同意"表决未计入前述表决情况。议案8.03关联股东沈德堂先生已回避表决。

三、律师见证情况

1、本次股东大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上海市锦天城律师事务所
律师：黄栋、王柏锡

2、律师见证结论意见：

本所认为，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证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人员和召集人的资格合法有效；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特此公告。

浙江瀚叶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4月21日

●上网公告文件
经鉴证的律师事务所主任签字并加盖公章的法律意见书
●报备文件
经与会董事和记录人签字确认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股东大会决议